

28-FEB-2005 10:09 FROM  
17-FEB-2005 15:57 FROM

TO 28696794  
TO 25099092

P.02/03  
P.03

CB(1)1038/04-05(03)

## 離島區議會 林潔聲區議員

香港長洲新興街 81 號 2 樓  
電話/傳真：29810451 手機：92315585

致：香港立法會  
經濟事務委員會主席田北俊議員  
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主席劉皇發議員

### 反對永久性直升機場供政府及商業共用

得悉貴會討論計劃在灣仔金紫荊廣場東北角興建一個永久的直升機坪，供政府飛行服務隊提供緊急運送傷病者及支援其他紀律部隊的執法職務，本人及離島區所有居民非常支持及欣慰，期望政府盡早落實。

但最近從報章知道政府有關部門就該直升機場，可能因為經濟成本及營運效益，正在研究探討會否同時開放給與私人營運商合用的可行性，有見及此，本人感覺擔憂，因該決定將會影響離島居民切身問題，故本人提出以下問題及意見。

- (一) 離島區居民如發生意外或急症患者，唯一最快途徑送醫院搶救，全靠政府飛行服務隊所提供之緊急運送服務，而該服務的使用率非常高，達每日約八架次直升機升降。
- (二) 有關該直升機場如同時提供政府飛行服務隊及私人營運商合用，會否給與離島區救急用途優先使用？若會，政府如何安排及調配？
- (三) 政府有何方法能確保離島區居民，因事故救急使用該直升機場時而不被延誤？

最後，本人希望貴委員會各位議員及各團體代表就討論該直升機場發展建議，充份考慮有關問題，一切以不影響民生為重。

祝新年進步  
身體健康

警管局港島區諮詢委員會委員

林潔聲 證上  
22-1-2005

副本送：離島區議會主席 林偉強立法會議員  
離島民政事務處 凌浩然專員

28-FEB-2005 10:10 FROM  
17-FEB-2005 15:57 FROM

TO 28696794  
TO 25099092

P.03/03  
P.04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23/2005號

有關在香港灣仔興建直升機坪  
作政府及商業營運用途的提問

林潔聲議員通知本會，在 2005 年 2 月 21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他將會提出下列問題：

“本人從報章獲悉政府計劃在香港灣仔金紫荊廣場東北角興建一個永久直升機坪，並把該直升機坪作政府和商業營運用途，以取得更高的經濟效益。本人對這建議深感憂慮，因為現時離島區的居民一旦發生意外或患上急病，均需依賴政府飛行服務隊的緊急運送服務把傷患者盡快送院搶救。根據記錄顯示，過去的緊急運送服務的使用率維持在每日 8 架次的高水平。日後直升機坪一旦作商業營運用途，恐怕會影響緊急運送服務。本人要求有關政府提供以下的資料：

- (1) 若決定把有關直升機坪作商業營運用途，運送離島居民的緊急服務是否會有優先使用權呢？如果有的話，政府又會如何作出安排和調配呢？
- (2) 政府如何確保為離島區居民提供的緊急運送服務不會出現延誤的情況。”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2/1/06  
IS 80/1/01

日期：2005 年 2 月 2 日

DATI/Se